

无锡宝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无锡宝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近日获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包志方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部分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数（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包志方	是	1,160	13.98%	2.82%	2020年4月7日	2022年4月7日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股份质押数量	本次解除质押后股份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包志方	82,950,952	20.14%	24,600,000	13,000,000	15.67%	3.16%	13,000,000	100%	49,213,214	70.35%

包志方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82,950,952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0.14%。包志方先生本次进行解除质押后其拥有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为 13,000,000 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5.67%，占公司总股本的 3.16%。包志方先生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也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 1、解除质押相关证明文件；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无锡宝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4月8日